

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函

受文者：交管組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七日

發文字號：管字第0920009190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 貴處將轄區內之交流道匝道路段路面邊緣更改為白實線（左右兩側均為白實線），於道路整修重鋪路面工程時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部頒「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」第一百八十三條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，惠請於國道新建工程中，將交流道匝道路段路面邊緣線型改為白實線。

正本：本局各工程處

副本：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、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、林同棧工程顧問公司、中華顧問工程司、亞新工程顧問公司、美商美聯工程顧問公司、本局工務組

機關地址：24303 台北縣泰山鄉黎明村半山雅七十號
聯絡人：陳中南
聯絡電話：(02) 二九〇九六一四一轉五五六